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

申请流程:

申请人在留学中国网（www.campuschina.org）和四川大学留学生管理办公室官网（<https://global.scu.edu.cn/oso/>）提出申请。四川大学受理机构编号为 10610。

申请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

申请条件:

1. 非中国籍公民，身心健康。

2. 年龄、学历、语言要求:

-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当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 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文、法、经、管、史、哲、教、艺等文科类学科，HSK5 级 180 分（含）以上；理、工、医、农等学科，HSK4 级 180 分（含）以上。申请以英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母语为英语的申请者，免提供英语语言证明；母语为非英语的申请者，须提供托福成绩（80 分及以上）或雅思成绩（6.0 及以上）或其他同等水平的英语能力证明材料。
- 申请人应当同时符合所申请院系在学术能力、语言能力及其它相关方面的入学要求。

申请材料:

1.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中文或英文填写）。

- 2.护照首页。如现持有护照有效期不符合要求（护照有效期应晚于 2025 年 9 月），请及时换发新护照。
- 3.经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须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证明或在学证明。
- 4.学习成绩单（自本科阶段起）。成绩单扫描件应包括本科、硕士（如有）、博士（如有）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成绩单应由就读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院或有关学生管理部门开具并盖章。可提供中/英文成绩单，如为中/英文以外语种，需另提供英文翻译件并公证。
- 5.语言能力证明。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申请人须提供有效期内且与相应中文水平要求相符的 HSK 成绩报告。申请以外语为专业教学语言的申请人应根据学校要求提供相应的语言能力证明，如雅思或托福成绩单。
- 6.来华学习计划。应提交中/英文学习计划（1000 字以上），学习计划只可以用中文或者英文书写。
- 7.推荐信。提交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内容应重点包含对申请人来华学习目标要求，中方院校或者中方导师与国外导师的合作情况或者校际交流情况，以及对申请人综合能力，未来发展的评价，只可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 8.个人作品。申请攻读艺术、设计类专业者，可通过“作品/其他支撑材料”上传个人作品类材料（如影像、绘画作品等）。
- 9.年龄不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须提交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 10.《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复印件（原件自行保存，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 6 个月。
- 11.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通常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 6 个月以内的证明文件。